

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

鲁青教院【2021】20号



关于2021年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申报 工作的通知

有关院校、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为推进基础教育课程改革，充分调动中小学、幼儿园教师的科研积极性，促进基础教育教学质量提高。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组织开展2021年度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范围和内容

全省院校、中小学、幼儿园、青少年活动中心、妇女儿童活动中心、校外机构以及各级基础教育教学研究机构均可申报本课题，申报人员可结合本人工作实际，自行确定选题。

申报课题应围绕基础教育教学中的热点、重点、难点问题，注重科学性、针对性、创新性、可操作性，具有一定的普适性和推广应用价值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课题实行主持人负责制。每个课题主持人限 1 人，每人只能申报主持一项课题。课题组主要成员限 5 人（不包括主持人），同一人最多可同时参加两个课题组的研究。

三、研究周期

本课题研究周期为一年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报送内容：各单位申报需报送纸质《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申报书》一式 2 份、《汇总表》一式 1 份，加盖单位公章；电子版材料发送邮箱：sd_gov@163.com。

五、报送时间

本课题申报时间截止 2021 年 9 月 15 日。

六、报送地址

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63 号恒大帝景写字楼 909 办公室；联系人：田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531-82076188。

附件下载：

1. 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申报书
2. 山东省基础教育教学研究课题汇总表

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
2021年5月21日

